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ST迈亚 公告编号:2012-51号

湖北迈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迈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2年11月10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通知,于2012年11月14日(星期三)上午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召开地址在湖北省仙桃市仙桃大道西端19号万钜国际大厦10楼会议室,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唐常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召开湖北迈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以上议案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北迈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ST迈亚 公告编号:2012-52号

湖北迈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湖北迈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为:2012年11月30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年11月29日-2012年11月3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1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1月29日下午15:00至2012年11月3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三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2年11月2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地点:湖北省仙桃市仙桃大道西端19号万钜国际大厦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4、发行数量

5、限售期

6、募集资金投向

7、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8、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限

(三)《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

(四)《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五)《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六)《关于公司与安徽蓝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七)《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安徽蓝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2年11月8日、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二、三、六、七项议案审议的事项为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控股股东蓝鼎实业(湖北)有限公司应对相关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

三、现场会议登记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身份证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12年11月22日下午收市时持有"ST迈亚"股票的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12年11月22日下午收市时持有"ST迈亚"股票的凭证办理登记。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直接到公司进行股权登记,也可以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等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授权委托书请见本通知附件。

(二)传真登记截止时间

2012年11月29日下午16:00

(三)登记地点

湖北省仙桃市仙桃大道西端19号湖北迈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相关事宜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71

2、投票简称:迈亚投票

3、投票时间:2012年11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迈亚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表示总议案,1.00元表示议案一,2.00元表示议案二,依次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1,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以此类推。

表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下列七个议案	100.00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2.1	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2.01
2.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2.3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3
2.4	发行数量	2.04
2.5	限售期	2.05
2.6	募集资金投向	2.06
2.7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07
2.8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限	2.08
3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	3.00
4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00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5.00
6	关于公司与安徽蓝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6.00
7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安徽蓝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7.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11月29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2年11月30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效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圳交易所服务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效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效验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据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据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锐

地址:湖北省仙桃市仙桃大道西端19号湖北迈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政编码:433000

联系电话:0728-3336188-5828

传真:0728-3275829

五、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湖北迈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股东单位)出席湖北迈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代理人可自行决定对该等议案投同意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议案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2.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3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4	发行数量			
2.5	限售期			
2.6	募集资金投向			
2.7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8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限			
3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			
4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	关于公司与安徽蓝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7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安徽蓝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2012年 月 日

注:

1.如拟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相应空格内填"√";如拟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相应空格内填"√";如拟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相应空格内填"√"。

2.未填、错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股东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农银汇理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11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农银行业轮动股票
基金主代码	66001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1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农银汇理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农银汇理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156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2年10月15日 至2012年11月9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2年11月13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2,578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531,900,860.9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133,549.45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531,900,860.90
	利息结转的份额	133,549.45
	合计	532,034,410.35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单位:份)	-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数量的数量区间(单位:份)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2年11月14日

注:按照有关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农银汇理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农银汇理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不超过3个月时间开始办理。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在确定了开放申购与赎回的具体时间后,本基金管理人将最迟于开放日前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11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公司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兼有新任和离任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

注:上述变更事项,经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482号文核准批复。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王栋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是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2012年11月9日
任职日期	2012年11月15日
过往从业经历	中国注册会计师(CPA)和特许金融分析师(CFA)。2001年8月至2003年4月曾任汇丰环球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产品开发培训生。2003年4月至2005年12月曾任汇丰环球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亚太企业拓展经理,其后参与筹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成立至今历任财务总监、特别项目部总监、国际业务与战略伙伴部总监、总经理助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3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李选进
离任原因	工作需要
离任日期	2012年11月15日

4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801 证券简称:四川九洲 公告编号:2012049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2012年度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2年度第十次会议于2012年11月13日在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11月3日以专人、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独立董事林万祥、黄寰、马明以通讯方式表决。现场会议由董事长霞晖主持,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湖山"系列商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减少公司关联交易,提高无形资产的利用率,公司拟向关联方四川湖山电器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公司所拥有的"湖山"系列商标,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45.40万元。

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霞晖、杜力平、但丁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转让"湖山"系列商标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51)。

二、审议通过《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控股子公司四川九洲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00万元,单次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52)。

特此公告。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801 证券简称:四川九洲 公告编号:2012050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2012年度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12年度第六次会议于2012年11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11月3日以专人、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本次监事会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以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控股子公司四川九洲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00万元,单次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有效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52)。

特此公告。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801 证券简称:四川九洲 公告编号:2012051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湖山"系列商标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九洲"或"公司")拟与四川湖山电器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山电器")签订商标转让协议,拟将公司所拥有的"湖山"系列商标权转让给湖山电器,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45.40万元。

由于湖山电器是公司控股股东四川九洲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该事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2年度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出具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此次交易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四川湖山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绵阳市游仙经济试验区中经路36号

法定代表人:廖建明

注册资本:9000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510704000011984(3-2)

成立日期:2006年8月1日

经营范围:电子音响设备、整机装饰件的制造、加工、销售和安装,文娱用品、文化办公机械、电工器件、家用电器、影视设备、电子元器件、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灯光器材销售、维修、安装和咨询服务(该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截止2012年9月30日总资产22009.80万元,净资产为9964.99万元,2011年实现营业收入15715.88万元,利润总额513.43万元。

湖山电器是公司控股股东四川九洲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商标转让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标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的标的为公司所拥有的以下"湖山"系列商标所有权(包括对商标的使用权、使用许可权和获取报酬权及转让权等权利):

序号	注册号	类号	商标类型	商标有效期(含续展后)
1	1204063	19	湖山拼音、汉字及图	2018年9月6日
2	1205115	33	湖山拼音、汉字及图	2018年9月6日
3	1193884	37	湖山拼音、汉字及图	2018年7月20日
4	1199102	32	湖山拼音、汉字及图	2018年8月13日
5	1261279	9	湖山拼音及图	2019年4月6日
6	1238984	9	湖山拼音及汉字	2019年1月13日
7	1618597	9	图片	2021年8月13日
8	1658457	9	湖山拼音	2021年10月27日
9	1622373	9	湖山汉字	2021年8月20日
10	1618599	9	湖山拼音	2021年8月13日
11	1618598	9	湖山拼音及汉字	2021年8月13日
12	1108314	9	湖山汉字及图	2017年9月20日
13	1235074	9	湖山汉字	2018年12月27日
14	970572	9	湖山拼音	2017年3月27日
15	504564	9	湖山拼音、汉字及图	2019年11月19日
16	307928	9	湖山拼音、汉字及图	2018年2月9日

上述商标无账面价值。根据公司与湖山电器签订的商标租赁合同,湖山电器每年按照"湖山"商标产品销售收入0.2%的标准向公司支付商标租赁费,2010年商标租赁费用为11.90万元,2011年商标租赁费为11.92万元。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根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湖山"系列商标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12]第400号),以2012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收益现值法,"湖山"系列商标权(所有权)价值人民币245.40万元。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商标转让协议尚未签订,拟签订协议的主要内容为:

1.转让标的:"湖山"系列商标权。

2.转让价格:依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湖山"系列商标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经双方协商,转让价格为245.40万元。

3、支付方式:受让方于商标转让过户手续办理完毕后向出让方支付转让款。

4、生效条件:需取得绵阳市国资委的批准文件,并经商标局核准。

本次转让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授权经理层签署协议及办理转让相关事宜。

五、交易目的、必要性对公司的影响

2010年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以后,转型为专业数字电视系统设备、有线电视宽带网络系统制造生产商,不再生产"湖山"品牌的音响相关产品,湖山电器一直以租赁方式使用"湖山"系列商标,每年按照"湖山"商标产品销售收入0.2%的标准向公司支付商标租赁费。

公司向湖山电器转让"湖山"系列商标,有利于减少公司每年因商标租赁发生的关联交易,提高无形资产的利用率,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前对该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了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商标转让事项有利于减少公司的关联交易,转让价格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资产价值为依据,定价客观公允,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2012年度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2012年度第十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3、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湖山"系列商标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12]第400号)。

特此公告。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801 证券简称:四川九洲 公告编号:2012052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11月13日第九届董事会2012年度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4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至董事会审议通过起不超过6个月。

由于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未超过本次募集资金金额的10%,该事项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575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7,990万股,发行价格为6.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5,38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5,708,600.00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36,070万元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科技")单方面增资,分别用于年产350万台(套)三网融合终端生产项目、三网融合核心光器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三网融合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将11,500.86万元募集资金以委托贷款的方式向九州科技提供业务发展所需的流动资金。

2012年6月28日,募集资金到位,信永中和出具XYZH/2011CDA3134-3号《验资报告》。2012年7月20日,新增股份在深交所上市。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本次募集资金计划安排,2012年8月17日,公司将11500.86万元募集资金以委托贷款方式向九州科技提供业务发展所需的流动资金(详见《关于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39);2012年9月公司将36070万元募集资金对九州科技的增资,用于年产350万台(套)三网融合终端生产项目、三网融合核心光器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三网融合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三个建设项目,2012年9月21日九州科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完成对九州科技的增资(详见《以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进展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46)。

三、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以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九州科技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00万元,单次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预计节约财务费用的金额、导致流动资金不足的原因、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和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措施

由于募投项目建设实施主体为九州科技,随着募投项目的实施和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九州科技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迅速加大,而募集资金项目采取按计划分步建设,尚有部分募集资金闲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有利于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公司使用4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6个月以内为5.60%)测算,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约126万元。

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不使用募集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也不会将募集资金用于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投资,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工作。若募集资金项目需要,公司可随时利用银行授信额度及时归还,以确保募集资金项目进度不受影响。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公司将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及时归还。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以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九州科技由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和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存在资金缺口,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有效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4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12年度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有效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七、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核查意见,认为: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4,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四川九洲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六个月及金额不超过募集资金金额的50%,没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兹同意四川九洲以闲置的4,5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用于九州科技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6个月。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2年度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12年度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2012年度第十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关于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路翔股份 公告编号:2012-061

路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柯荣卿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12年11月9日以电子邮件和手机短信方式同时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12年11月14日上午9:30以现场会议与网络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在公司九楼会议室召开。

3、本次董事会7名董事全部出席,其中柯荣卿、郑国华、李大滨、苏晋中、白华5名董事全部出席现场会议,翁阳、袁泉等2名董事通讯表决。

4、本次董事会现场会议由董事长柯荣卿先生主持,部分监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路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南支行(原深圳发展银行广州江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8亿元(敞口1.9亿元)的议案》

公司原在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南支行获有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2亿元(敞口1.3亿元),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获有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6000万元。现因两行合并,公司在两行业务也进行了调整,由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南支行(原深发行江南支行)作为公司主办行,原平安银行广州分行的业务转移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南支行,维持原有额度不变,公司可继续使用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8亿元(敞口1.9亿元)。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南支行(原深圳发展银行广州江南支行)申请人民币2.8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敞口1.9亿元),由公司控股股东柯荣卿先生及其配偶贺梅芝女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董事会并授权董事长兼总经理柯荣卿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融资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甘孜州融达锂业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4000万元(敞口2000万元)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甘孜州融达锂业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4000万元提供担保,由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柯荣卿先生及其配偶贺梅芝女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经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融达锂业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总额不超过1.5亿元的担保,并授权董事会在上述担保总额内对具体每次担保作出决议。有关公司对融达锂业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路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2-032)、《路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甘孜州融达锂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12-026)、《路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12-023)。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路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路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171 证券简称:上海贝岭 公告编号:临2012-30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苏州同冠项目合作方案签订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上海贝岭)子公司上海贝岭微电子制造有限公司生产车间于2012年9月8日意外发生火灾,关于上海贝岭投资苏州同冠微电子有限公司项目,经与合作方张家港骏马涤纶制品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金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充分沟通和商谈后,对原上海贝岭于2012年8月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投资苏州同冠微电子有限公司项目的议案》做出调整。

上海贝岭于2012年11月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苏州同冠项目合作方案及签订补充协议的议案》(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2012年11月6日公告[临2012-27])。

近日,项目公司出资各方签订了《调整苏州同冠项目合作方案的补充协议》。

调整后的苏州同冠项目合作方案《补充协议》约定:原出资各方签订的《出资协议书》没有约定或者与补充协议的约定有冲突的,以补充协议为准;补充协议没有约定的,以原《出资协议书》为准。

一、主要调整内容:

(一)对原《出资协议书》"出资额、出资方式"调整如下:

甲方:张家港骏马涤纶制品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17500万元人民币,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70%;

乙方: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1950万元人民币,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7.8%;

丙方:刘晓萌以货币出资1800万元人民币,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7.2%;

丁方: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2500万元人民币,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10%;

戊方:张家港市金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1250万元人民币,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5%。

(二)对原《出资协议书》"出资期限"调整如下:

原协议:在项目公司的名称经工商核准后15个工作日内交付首期出资,首期出资额不低于各出资方认缴的出资总额的20%,剩余部分根据公司设立和经营过程的实际需要,由各出资方协商确定,但最迟应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付完毕。

修改为:本协议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交付首期出资至公司账户,供验资机构验资、办理工商登记。首期出资额为各出资方认缴的出资总额的50%,剩余部分根据公司设立和经营过程的实际需要,由出资各方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协商确定并通知各出资人,但最迟应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付完毕。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对项目公司的投资资金来源为上海贝岭自有资金。

2、上海贝岭以出售控股子公司上海贝岭微电子制造有限公司的4、6寸制造线资产形式投资项目公司是为了获得最优的计价系数及支付条件,对上市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上海贝岭主要业务不构成与合同交易对方形成依赖;对上海贝岭当期业绩没有影响。

三、备查文件目录

1、《上海贝岭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调整投资成立苏州同冠微电子有限公司项目的补充协议书》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051 股票简称:宁波联合 编号:临2012-019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1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2年11月8日以电子邮件和邮寄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2年11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5名,参加表决董事5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温州银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拟收购温州宁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温州银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银联")按净资产评估值8133.53万元(宁文评报字[2012]第016号)作价,协议收购温州宁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宁联")全部100%股权,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办理相关股权转让事宜。具体是:温州银联以3255万元受让宁波联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温州宁联40%股权、以4880万元受让宁波华南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温州宁联60%股权。

温州银联成立于2007年,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由全资子公司宁波联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发公司")和宁波华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南公司")为投资开发苍南"天和家园"房产项目而共同出资组建,其中开发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51%。温州银联目前具备三级房地产开发资质。

温州宁联成立于2004年6月,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由开发公司和华南公司为投资开发苍南"怡和城市家园"房产项目而共同出资组建,其中开发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40%。温州宁联目前具备二级房地产开发资质。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开发公司通过公开市场挂牌出让其持有的温州宁联全部40%股权,挂牌底价根据净资产评估值(宁文评报字[2012]第016号)确定为3255万元。该项股权于2012年9月21日在宁波产权交易中心挂牌后无人摘牌。为此,也为充分利用温州宁联现有的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温州银联拟按净资产评估值作价,协议收购温州宁联全部100%股权。

2、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申请结构化融资的议案》,同意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申请结构化融资(委托债权投资计划)3亿元人民币,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办理该项融资事宜。

为降低综合融资成本,拓宽融资渠道,最大限度地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经与兴业银行宁波分行洽谈,该行原则同意向公司提供3亿元人民币的结构化融资(委托债权投资计划),并由公司与该行及其总行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借期一年,借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公司与兴业银行宁波分行签订《委托贷款使用及账户监管协议》,由其对借入资金进行监管。

特此公告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